

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檢察事務官班第 20 期
學員第 2 階段赴檢察署實習心得週記

實習組	第	週	自	年	月	日起	學號：
			至	年	月	日止	姓名：
一、本週實習項目：							
1、課程名稱：							
2、參訪機關(處所)：							
3、參加會議：							
4、擬作文書：							
5、其他活動：							
二、檢察署指導老師：							
三、本週出勤狀況 ☐ 全勤、 ☐ 請 ☐ 假 天 小時							
四、實習心得							

--

五、 ☐ 有 ☐ 無與本學院聯繫或建議事項。內容：

指導老師評閱	兼任導師評閱
檢察長評閱	導師評閱